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1-010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6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27,774,961 股新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61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00,229,096.61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32,624,760.7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67,604,335.87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0KMAA10047)",确认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账。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储存和管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以下简称"发行预案")中披露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以及截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的投资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根据预案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自筹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1	6 万吨 / 年聚甲醛项目	136,588.00	109,264.00	141.27
2	云天化物流运营升级改造项目	12,003.75	10,288.75	91.32
3	10 万吨 / 年设施农业用水溶性磷酸一铵技改工程	9,584.21	7,816.55	2,990.16
4	氟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7,730.20	5,653.61	352.51
5	偿还银行贷款	57,000.00	57,000.00	57,000.00
合计		222,906.16	190,022.91	60,575.27

注: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截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金额为 1,869,233,962.57 元,尚有部分发行费用未划转。公司拟使用 607,809,290.15 元置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以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 年 1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可提前归还。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此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专项意见

(一)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中信证券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21 年 1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 年 1 月修订)》等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1-007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参与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当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人民币 607,809,290.15 元,置换本次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 2021-009 号公告。

(二)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 2021-010 号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1-008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分别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人民币 607,809,290.1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行为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二)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 年 1 月修订)》等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1-009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05,752,686.37 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56,603.78 元,以上置换金额合计为 607,809,290.15 元。

●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69 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427,774,961 股新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900,229,096.61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624,760.74 元(不含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67,604,335.8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0KMAA10047)。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储存和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于 2021 年 1 月 5 日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 2021-005 号公告。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以下简称"发行预案")中披露的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6 万吨 / 年聚甲醛项目	136,588.00	109,264.00
2	云天化物流运营升级改造项目	12,003.75	10,288.75
3	10 万吨 / 年设施农业用水溶性磷酸一铵技改工程	9,584.21	7,816.55
4	氟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7,730.20	5,653.61
5	偿还银行贷款	57,000.00	57,000.00
合计		222,906.16	190,022.91

根据发行预案,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三、募集资金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1KMAA10004),截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以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合计 607,809,290.15 元。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605,752,686.37 元,本次拟置换金额 605,752,686.3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有资金累计投资额(元)	本次拟置换金额(元)
1	6 万吨 / 年聚甲醛项目	1,412,738.61	1,412,738.61
2	云天化物流运营升级改造项目	913,200.00	913,200.00
3	10 万吨 / 年设施农业用水溶性磷酸一铵技改工程	29,901,647.76	29,901,647.76
4	氟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3,525,100.00	3,525,1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合计		605,752,686.37	605,752,686.37

(二)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2,624,760.74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承销保荐费(含增值税)30,995,134.04 元已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剩余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3,384,068.25 元。截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2,056,603.78 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2,056,603.78 元进行置换。

以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以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合计 607,809,290.15 元。公司拟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中 607,809,290.15 元,置换本次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决策程序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监管规定的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1KMAA10004)。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云天化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1 年 1 月 10 日止的前期投入情况。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并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 年 1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07,809,290.1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行为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1-002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要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州特迈")。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合并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 569 号

法定代表人:陈更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部件研发、制造、销售;汽车部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厂房租赁;物业管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滨州特迈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滨州特迈总资产 178.09 万元,净资产 100.11 万元;2019 年,滨州特迈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0.43 万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滨州特迈总资产 100.86 万元,净资产 100.83 万元;2020 年前三季度,滨州特迈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0.72 万元。

其中 2019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公司通过吸收合并方式合并滨州特迈,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继续存续经营,滨州特迈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滨州特迈全部资产、负债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由公司承接。

2.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职工安置事项。

3.合并双方共同完成相关资产转移、权属变更等工作,并办理税务、注销、变更登记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4.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滨州特迈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专项对境外全资子公司渤海汽车国际有限公司增资,上述增资事项已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待完成偿还收购 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 75%股权部分银行借款后,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启动滨州特迈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四、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优化管理架构、减少管理层级、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2. 滨州特迈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授权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办理与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相关资产的转移、注销登记等,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1-001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优化管理架构,压缩管理层级,提高运营效率,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与此次吸收合并相关的协议签署、相关资产转移、注销登记等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水平,落实年报信息披露责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敏感)信息提报人管理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时效性,加强公司重大(敏感)信息提报人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敏感)信息提报人管理细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1-003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 569 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28 日

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960	渤海汽车	2021/1/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公司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法人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信函以发出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 56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43—8203960

传真:0543—8203962

邮编:256602

联系人:袁春晖 黄岩

(二)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滨州特迈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8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民享 274 天 210112 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274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26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星铸业")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固定收益凭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以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90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036,792.45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3,963,207.55 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821 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年产 12 万吨大型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日星铸业	89,204.00	84,1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35,900.00	35,900.00
合 计			125,104.00	120,000.00

(2)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79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00 万元(含本数),发行不超过 223,139,154 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137,457,044 股,发行价格为 20.37 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99,999,986.2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368,355.6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3,631,630.59 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973 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22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229,064.00	216,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4,000.00	64,000.00
合计		293,064.00	280,000.00

依据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近期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临时闲置的情形。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民享 274 天 210112 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80,000	4.2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1 年 1 月 13 日-2021 年 10 月 13 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审计办公室、总经理及董事长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理财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